

济南市钢城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钢城区 2019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 年财政预算的决议

2020 年 5 月 20 日区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济南市钢城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查了区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钢城区 2019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会议同意区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计划预算审查委员会的审查报告，决定批准《关于钢城区 2019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 2020 年济南市钢城区区级预算。